

关于白城市 2026 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8 月 31 日在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王海东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上半年白城市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扣“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的目标任务，纵深实施“一三三四”高质量发展战略，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大局，不折不扣落实各项财税政策举措。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落实市七届人大七次会议有关决议，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精准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全市财政运行平稳有序，工作质效稳步提升。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3.12 亿元，同比下降 27.5%，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2.1%。其中：市本级完成 7.08 亿元，同比下降 37.3%，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5.7%；洮南市完成 3.99 亿元，同比下降 12.8%，可比口径同比增长 56.8%；大安市完成 7.58 亿元，同比下降 32.6%，可比口径同比下降 20.6%；镇赉县完成 1.96 亿元，同比下降 30.1%，可比口径同

比下降 6.1%；通榆县完成 2.51 亿元，同比增长 26.8%，可比口径同比下降 18.2%。

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27.31 亿元，同比下降 2.4%。其中：市本级完成 37.59 亿元，同比下降 7%；洮南市完成 21.22 亿元，同比下降 7%；大安市完成 33 亿元，同比增长 6.3%；镇赉县完成 14.7 亿元，同比增长 4.6%；通榆县完成 20.8 亿元，同比下降 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0.93 亿元，同比增长 167.7%。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3 亿元，同比增长 65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0.006 亿元，同比增长 90%。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 亿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7.34 亿元，同比增长 17.2%，主要是由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提档新政，最高缴费档次金额大幅提高，拉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同比增长 60%。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13.7 亿元，同比下降 4.2%，主要是白城市统筹落实对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职工医疗保险执行 DIP 控费制度，节约医保支出。

总体来看，上半年我市财政运行态势平稳，预算执行推进有序。但财政领域仍面临不少突出困难与现实挑战，如税源财源增长后劲不足，组织收入压力持续加大，各类刚性支

出只增不减，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和财政资金统筹调度难度明显增加。下一步，我们将主动承压奋进，精准谋划务实举措，统筹抓好增收节支、资金统筹、风险防控等各项工作，奋力护航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二、上半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强化收入征管，财政收入实现平稳增长

一是强化财税部门协同联动。紧盯重点税源实施精准征管，加大欠税清理力度，分类施策、重点督办，上半年完成欠税清缴 0.72 亿元；拓宽财税增收路径，强化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管，对接残联、税务部门摸排征收底数，上半年累计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0.1 亿元。二是全面提升非税收入征管质效。健全财政与执法部门联动协同机制，压实各单位主体责任，厘清各执收部门非税征管职责边界，实现分类管控、规范征收，上半年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收入等常规非税收入完成 2.61 亿元，同比增长 7.1%，非税收入征管规范化、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三是持续强化土地出让收入征管。上半年市本级土地出让收入实现入库 0.73 亿元，同比增长 412%，土地财源增收成效显著。四是抢抓政策窗口积极向上争取。主动对接上级争取政策支持，上半年累计到位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43 亿元，有力拓宽财力来源渠道。

（二）落实积极政策，财政宏观调控稳步提升

一是聚力保障重大战略政策实施。累计到位“两新”政策资金 0.79 亿元，推进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投入消费券资金 0.02 亿元，拉动消费 0.7 亿元，充分释放投资消费内

需潜力。二是**统筹推进金融服务提质**。开展融资服务对接活动 10 余次，累计授信金额超 30 亿元；加强重点企业上市培育，累计入选省、市资源库企业 11 家，稳步推动优质企业冲刺上市，填补我市资本市场空白。三是**完善粮食高质量发展政策**。累计到位玉米、大豆、稻谷目标价格补贴资金 1.47 亿元，落实惠农补贴政策，引导优化种植结构；下达超级产粮大县资金 0.2 亿元，支持粮油生产和产业发展，夯实粮食安全保障防线。四是**精准落实支农财政政策**。累计到位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 7.44 亿元，持续优化耕地资源利用条件，增强粮食稳产增产硬件支撑；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0.71 亿元，保障资金快速直达基层，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一体推进。

（三）聚焦民生福祉，民生保障水平持续提升

一是**促进就业创业与人口均衡发展**。投入就业资金 0.35 亿元，有力支撑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就业援助更加精准有效；投入人口高质量发展资金 0.22 亿元，育儿补贴等政策落地见效，推动人口长期均衡发展。二是**兜牢困难群体救助与优抚安置底线**。投入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0.94 亿元，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等人群基本生活得到有力保障；投入退役军人事务资金 0.56 亿元，优抚安置政策全面落实。三是**夯实养老保障基石**。投入养老保险资金 7.65 亿元，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兜牢养老民生底线。四是**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教育领域资金 4.47 亿元，落实各阶段学生资助政策，持续改善办学条件，推动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五是**筑牢医疗保障**

与公共卫生防线。投入医疗保险资金 9.2 亿元，职工和居民医疗负担有效减轻，医疗服务可及性明显提升；投入医疗卫生资金 0.8 亿元，有力增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六是推进城市功能提升与品质提升。**投入市政基础设施养护及公共区域环境整治资金 0.23 亿元，持续夯实城市运行基础，优化人居生态环境；筹措资金 0.08 亿元，推进既有住房加装电梯等工作，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四）深化改革创新，财政治理效能稳步提升

一是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规范部门项目支出审核流程，优化项目入库管理，部门预算累计接收项目 305 个，通过审核项目 276 个，审减率达 9.5%，严格重点支出保障次序。**二是抓牢抓实支出标准化建设。**开展部门项目支出政策全口径摸底，汇总形成 40 余条项目支出标准清单，夯实标准体系建设基础，推动形成“通用+专用”的项目支出标准体系。**三是实现预算绩效事前评估全覆盖。**印发《白城市财政绩效管理改革事前评估试点实施方案》《财政事前绩效评估操作规程》，奠定评估标准化、制度化基础；实行评估结果分级应用，将四级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四是持续规范政府购买服务和政府采购管理。**严把政府购买服务入口关，上半年市级备案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9 个，金额累计 0.14 亿元，管理工作跻身全省前列；备案政府采购限额以上项目 12 个，完成政府采购金额 0.13 亿元，节支率 24.8%，有效提升我市政府采购工作质效。

（五）加强风险防控，财政运行保持平稳有序

一是全链条强化债务规范管理。抓实源头管控，严格规范债券资金申请、使用、拨付全流程，坚决杜绝无预算、超预算举债等行为，统筹各类财政资金保障偿债需求，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财政风险底线。二是严防新增隐性债务。印发《白城市财政局关于开展违规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突出问题集中整治方案》，推动债务风险防控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三是防范化解金融领域各类风险。强化融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等地方金融组织监管，进一步规范地方金融组织运营管理。维持严打非法集资态势，全市开展专项排查，覆盖多行业主体累计 2000 余家，无新增源发性非法集资案件。专项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累计 940 次，参与群众达 3.8 万人。四是金融赋能聚力企业清欠。成立白城市金融支持清理拖欠企业账款工作专班，主动上门精准对接拖欠主体，各类银行机构为清单内拖欠主体发放贷款 4.13 亿元，金融支持清欠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六）夯实财政监督，财政监管体系持续完善

一是深化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聚焦预算管理、债务管理、资金使用、政府采购等关键环节，制定 2026 年度财经秩序专项整治检查计划，上半年累计完成对 10 家单位的现场检查工作，切实严肃财经纪律。二是强化国有资产精准管控。组织开展专项清查，累计核实账外房屋 244 处、土地 51 宗，筑牢国有资产安全完整底线；健全共享机制，基于信息化系统调剂资产 216 条，节约资金 0.01 亿元，激活资产配置集约化效能。三是全面提升各单位内控管理专业化水平。对全市

512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内控报告数据开展细致审核，建立专项问题整改台账跟进整改落实，高质量完成内部控制管理工作。

三、下半年重点工作安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夯实发展根基、积蓄增长动能、加快振兴突破的关键之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立足财政职能、坚守初心担当，统筹收支保障、深化财税改革、严控运行风险、聚力赋能发展，以高质量财政履职赋能现代化建设，助推白城市高质量发展。

（一）狠抓收入组织，确保完成全年目标

一是攻坚国有资产盘活。加大存量可盘活资产摸排研判与盘活力度，紧盯重点项目盘活路径，分批有序推进资产处置、盘活入库。**二是抓实欠税清缴。**联合税务、市场监管、行业主管部门开展常态化欠税专项清缴，精准摸排历史欠税底数，建立欠税清单，分类施策、精准催缴。**三是拓宽非税增收路径。**强化对耕地开垦费、大额罚没收入、城镇垃圾处理费等收入征管，联合相关部门摸清费源底数，规范征管流程，实现应收尽收。

（二）优化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推动支出管理精细化。常态化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统筹财力情况和库款水平，合理把控支出节奏，确保支出平稳有序。**二是持续加大重点领域财政保障力度。**集中力量保障重大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实施，特别是教育提质、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养老就业等民生领域资金需求，扎实落实各项惠民

补贴政策。三是完善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双监控”，对重点项目开展财政再评价，全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防范化解风险，守牢财政安全底线

一是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严格实行“三保+”专户管理，动态监控、有效管控预算指标与国库资金，防止“三保”资金挤占挪用。二是切实防范债务风险。把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扎实做好全年到期债务的偿还工作，加快推进融资平台“清零”步伐，严格管控地方政府举债行为，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三是切实防范金融风险。通过线下检查、线上审查等方式规范企业经营行为，强化地方金融组织属地监管。开展涉嫌非法金融活动风险常态化排查，加大重要时间节点排查力度和范围，牢牢守住金融风险底线。

（四）深化改革攻坚，提升财政监管能力

一是推进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速配套制度建设，年底初步形成“通用+专用”的项目支出标准体系清单。二是落实财政绩效管理改革试点工作。总结试点工作经验，组织开展绩效工作培训，提升预算部门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夯实预算编制和绩效工作基础。三是常态化规范财经运行秩序。聚焦“三保+”资金、专项资金、债券资金等重点领域，常态化开展日常监管，严厉整治资金挤占、挪用、滞留等违规问题。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奋进新征程重任在肩，实干促发展大有可为。我们将牢牢把握发展大势，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各项工作，紧跟市委决策部署，主动接受市人大监督评议，锚定目标不动摇，真抓实干不松懈，凝心聚力攻坚克难，锐意进取担当作为，全力以赴完成年度既定工作任务，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发展筑牢坚实根基。